株洲晚报

株报监督

2021年10月08日 星期五
责编:沈勇跃
美编:郭金芳
校对:曹韵红

质疑工伤赔付标准适用错误

他将职能部门告上了法院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贺天鸿 通讯员/罗丽芳)因质疑工伤赔付标准适用错误,劳动者将职能部门起诉到了法院。近日,芦淞区法院审理了一起民告官的工伤赔付案,被告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被依法判决重新作出行政行为。

对于认定标准存在异议

据了解,2018年6月8日,原告谭某在某建筑工地工作时受伤。之后,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18年8月7日对谭某作出株人社工伤认字[2018]1466号认定工伤决定书,认定谭某受到的事故伤害属于工伤认定范围,予以认定为工伤。去年8月12日,经株洲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作出株劳鉴2020年1245号《株洲市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鉴定谭某为伤残1级、完全护理依赖。

而谭某的工作单位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其购买了工伤待遇保险。该公司于去年9月1日向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交待遇申请资料,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去年9月7日对谭某的工伤待遇进行审核,从去年9月起向谭某核发了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

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谭某核发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和伤残津贴的标准为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株洲市统计局株人社发[2017]62号文件中规定的"2016年全省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4952元"。谭某认为自己适用上述标准错误,于是将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起诉到了法院。

法院责令重新作出行政行为

法院审理认为,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对谭某进行工伤待遇核定时,早已发布了2017年全市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可谭某却被适用2016年全市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为其核定工伤待遇,这没有法律依据。

法院遂依法判决,撤销被告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谭某因工伤所受到的事故伤害作出的工伤保险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伤残津贴核定的行政行为,责令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新作出行政行为。

▲道路指示牌上路名为"莲塘路"。记者/刘平 摄

▲交通指示牌上路名为"祠堂路"。记者/刘平 摄

▲路灯杆上路名为"连塘路"。记者/刘平 摄

细心市民:同一条路三个路名?

市民政局回应:"莲塘路"为规范路名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刘平)交通指示牌上标示为"祠堂路",路边路牌上标示为"莲塘路",路灯杆上标示为"连塘路"……10月7日,有天元区菱溪社区居民反映,社区境内有条道路出现"一路三名"现象,他们曾将路名问题向有关部门反映过,但仍未得到规范。

出现"一路三名"现象的道路北连泰山路,南接玥塘路,中段与王家坪路交叉。道路西侧,由北往南依次分布着华晨·山水印象小区、菱溪中学、白鹤菱溪小学。在电子地图上,该段道路同时出现了"莲塘路""祠堂路"两个路名。

记者现场核实发现,路边路牌和路灯杆上的路名有一字之差,分别为"莲塘路"和"连塘路"。住在附近的一位居民认为,路灯杆上的路名是市灯饰管理处在制作路灯杆号牌时,将"莲"误写成"连"。

在附近的毛湾路、王家坪路,设有交通指示牌。指示牌上对"莲塘路"所在的道路,标示为"祠堂路"。

"同一条路,路名不统一,有误导作用。"菱溪社区87岁居民张洪武称,他发现"一路三名"现象后,曾将问题分别向城管部门、社区居委会反映过,希望路名能得到规范、统一,但没有结果。

10月7日下午,记者将此事向市民政局区划地名科工作人员进行反映。工作人员回复称,该道路的规范路名为"莲塘路"。"连塘路""祠堂路"是城管部门、交警部门在标示路名时有误,他们将会与相关部门对接,要求更正。

相关链接

公共设施的地名标识 必须使用标准地名

2015年印发的《株洲市地名管理办法》规定,符合地名管理规定,并依法批准的地名为标准地名。已由民政部门编入地名工具书、仍在使用的地名,视为标准地名。公共场所、公共设施的地名标识,必须使用标准地名。

民政部门发现有不符合国家标准及有关技术规范等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地名标志的设置或者管理单位。

《"方便"之事不方便》后续

废弃垃圾中转站"变身"新公厕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刘平)"施工速度快,新公厕成型了。"10月7日,石峰区响石岭街道杨古老社区新建村,由废弃垃圾中转站改造成的公共厕所,犹如新建,吸引着不少路过居民的目光。目前,新建村仍有数十户无厕户,新公厕投入使用,将为这些居民提供便利。

新建村有上十栋建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平房,住房内无厕所。废弃垃圾中转站二楼曾有一座公共厕所,是新建村范围内的2座公共厕所之一,为无厕户居民提供方便。但多年前,该垃圾中转站封闭停用(**相关报道详见本报8月27日A07版、9月3日A07版**)。

今年8月份,街道办、居委会及新建村的物业公司再次就新建村无厕户居民如厕难问题进行协商,寻找解决问题的方案。最终决定对已停用的垃圾中转站进行改造,恢复原公共厕所的功能。

改造施工于9月上旬启动。考虑到一些年老居民上厕所不方便,施工方将原位于垃圾中转站二楼的公共厕所,改设在一楼。杨古老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介绍,厕所改造施工已进入收尾阶段,即将投入使用。

记者走访发现,改造后的公共厕所已经成型。男厕所和女厕所各设有4个厕位,均有一个厕位摆放马桶。厕所出入口处安装有洗手池和镜子,外墙重新进行了粉刷。

新建村多名住户表示,将停用的垃圾中转站改造成公共厕所一举多得,能给周边不少无厕户居民带来方便;厕所改造后,还消除了废弃垃圾中转站的卫生死角。

▲新公共厕所即将投入使用。
记者/刘平 摄

株洲晚报

创富

2021年10月08日 星期五
责编:廖喜张
美编:言李懿
校对:袁一平

▲飞鹿股份醴陵工厂远景。 企业供图

多家株企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廖喜张

关注株洲上市公司的投资者,最近可能注意到了这样一个消息:旗滨集团的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来了。

根据旗滨集团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规模不超过2768.22万股,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2.35亿元。

什么是员工持股计划?对企业有什么作用?对投资有什么参考价值?

1 旗滨集团滚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员工持股计划,是企业所有者与员工分享企业所有权和未来收益权的一种制度安排。员工通过购买企业部分股票(或股权)而拥有企业的部分产权,并获得相应的管理权,成为公司的股东。

2014年6月,证监会发布《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后,很多上市公司开始尝鲜。我市一位证券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员工持股计划可以使员工、企业以及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实现深度捆绑,"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另一方面,员工持股计划拿出真金白银购买自家股票,也代表了上市公司普通员工对自己公司的看好。

在株洲,也有很多企业推出员工持股计划。例如,旗滨集团从2019 年启动了中长期发展计划之员工持股计划,计划在2019年至2024年滚动实施6期员工持股计划。目前,该计划已进入第三期。此前,旗滨集团已先后于2019年、2020年实施了中长期发展计划的前两期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旗滨集团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参加对象包括公司主任级以上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重要员工,总人数不超过629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的价格为8.49元/股,存续期为36个月。

另外,唐人神、天桥起重、飞鹿股份等多家株股正在或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例如,今年4月,唐人神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之际,计划豪气撒出最多1.6亿元现金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2017年9月,天桥起重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上限为1.36亿元,此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飞鹿股份在2019年首次完成股票回购时也表示,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2 二级市场投资的重要参考指标

员工持股计划正成为二级市场投资的新型参考指标。其逻辑出发点是,公司不会轻易让自己的员工亏钱,否则持股计划将失去其意义。因此,只要投资者买入价在员工持股计划买入价格附近,就有可能搭上牛股的顺风车。

以旗滨集团为例,该公司2019年9月实施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时,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的价格仅为1.90元/股,对应当时股价大致为3.7元/股。如果投资者在同一时间"搭车"买入,截至今年9月30日,收益为3.8倍。

2020年9月,旗滨集团实施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时,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的价格为3.78元/股,对应当时股价大致为8元/股。如果投资者在相同时间"搭车"买入,到今年9月30日,收益也超过了1倍。

但"搭车"员工持股计划,也并一定都赚钱。同样是旗滨集团,2016年时曾实施了该公司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累计购入公司股票376.75万股,成交均价约为5.28元/股。2019年6月27日,该公司公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全部出售完毕,其中,最后10.14万股平均成交价格为3.90元/股。

简单从这个价格对照来看,无论是这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还是同期"搭车"买入的投资者,都被深度"套牢"。当然,如果继续"与时间做朋友",也很可能搭上旗滨集团最近两年多的大好行情。但前提是"舍得投入时间"。

"和大股东或高管增持、股权激励以及定增底价等一样,员工持股计划可以作为二级市场投资的重要参考指标,因为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参与人员更多,而且往往有杠杆,肯定不能长期亏钱。"上述证券公司负责人表示。

不过,这也并不绝对,还需要结合行业发展、公司发展等其他因素多番考量。他认为,"特别是有些员工持股计划,如果时机不对,投资者'搭车'买入,很可能需要付出更多的时间成本。"

相关新闻

飞鹿股份醴陵工厂试投产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廖喜张)近日,飞鹿股份醴陵工厂举行投产开工仪式,这标志着飞鹿股份醴陵工厂新建防水材料生产基地进入试投产开工阶段。

作为轨道交通涂料"第一股",飞鹿股份是轨道交通行业防腐涂料、防水材料、特种胶类产品等业务的优秀供应商。该公司醴陵工厂位于醴陵市经开区东富工业园,分两期建设。此次试投产开工为项目一期工程,占地面积约56亩,建成后产能可达防水卷材4000万平方米/年;防水涂料25000吨/年。项目二期工程预计用地30亩,主要将用于新型功能性防水防渗材料的研发和生产。

据悉,醴陵工厂生产线全程采用"尖端装备+智能控制",以达到提高设备操作的科技性及灵活性,同时提高产品工艺的安全性和准确性的目的。飞鹿股份董事长章卫国表示,醴陵工厂将以打造防水材料行业示范基地为标准,抓好投产后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切实为公司防水材料市场开拓筑牢保供防线。

宏达电子拟定增募集资金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廖喜张)近日,宏达电子发布公告,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定增募集不超过10亿元,不超过4001万股,用于扩充产能和加大研发力度。

据悉,这35名特定投资者包括境内注册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 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

根据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宏达电子本次定向增发的10亿元中,有6.2亿元用于株洲的微波电子元器件生产建设项目,项目达产后,预计将新增陶瓷电容器产能20亿只/年,新增环行器及隔离器产能150万只/年。另有1.8亿元将用于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保证公司产品技术和产品布局适应下游行业技术的不断更迭。

作为国内军用钽电容龙头企业,宏达电子持续拓展开发电感器、电阻器、多层瓷介电容器等元件,致力于军工电子元器件集团化发展。去年,曾自投资金超过20亿元用于湘乡和株洲(5G)电子元器件生产基地建设。此次募集资金不超过10亿元,将进一步进行产能扩张。